

英文系「輔系」應修課程規定

1. 選課注意事項：所有課程採隨班附讀。
2. 輔系應修科目：(共 24 學分)

年級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先修科目
一年級	英語會話	2/2	
	英作文(一)	2/2	
二年級	英語口語表達	2/2	英語會話
	英作文(二)	2/2	英作文(一)
	英國文學(一)	2/2	
三年級	英國文學(二)	2/2	英國文學(一)

英文系「雙主修」應修課程規定

1. 選課注意事項：所有課程採隨班附讀。
2. 雙主修應修科目：(共 56 學分)

年級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先修科目
一年級	大一英文	2/2	
	英語會話	2/2	
	英作文(一)	2/2	
	文學作品讀法	2/2	
	西洋文學概論	2/2	
二年級	英語口語表達	2/2	英語會話
	英作文(二)	2/2	英作文(一)
	英國文學(一)	2/2	
	英語語言學概論	2/2	
三年級	英語演講	2/2	英語口語表達
	英作文(三)	2/2	英作文(二)
	英國文學(二)	2/2	英國文學(一)
四年級	英文翻譯	2/2	
	美國文學	2/2	

英文系不承認外系英文(一)，須重修英文系大一必修課「大一英文」。

3. 雙主修生畢業前，須通過本系畢業門檻「全民英檢中高級(初試)相對等級(含)以上」。

4. 以上規定自 112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